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黃彥芳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samiaye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81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2020礙上體育課適應體育微電影暨攝影競賽辦法」一案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年9月4日師大體研中字第10910226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競賽透過微電影及攝影競賽，徵選適應體育相關影像作品，推廣適應體育，並打破舊有身心障礙學生無需上體育課與體能活動觀念，鼓勵身心障礙者為自身權益發聲。
- 三、本活動實施辦法等資訊請逕至適應體育數位平台網站布告欄：<https://reurl.cc/odxbRg>查詢下載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任助理王奎蘭，電話：02-7749500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便 簽

日期：109年9月10日

單位：輔導室

擬：

- 一、協助公告校網周知。
- 二、文存查。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裝
訂
線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

摘要：擬：協助公告校網周知。文存查。

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特教組長 姜秀芬：109/09/10
09:55:35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輔導主任 范姜琳儀：109/09/10
12:59:53

批示意見：

3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校長室校長 蘇品如：109/09/14 17:12:22

批示意見：可

4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特教組長 姜秀芬：109/09/16
16:17:01

歸檔意見：

— 簽稿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特教組長 姜秀芬：109/09/10
09:55:18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輔導主任 范姜琳儀：109/09/10
12:59:57

批示意見：

3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校長室校長 蘇品如：109/09/14 17:12:23

批示意見：

4. 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輔導室特教組長 姜秀芬：109/09/16
16:17:03

歸檔意見：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— 貼紙備註資訊 —